附件3

全国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大赛

违规行为处理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违规人员姓名 |  | 违规人员来源 |  |
| 违规人员身份 | □参赛选手 □裁判人员□场地技术支持与赛务保障人员□参地赛区领队 □参赛队伍教练或指导教师□参赛队伍支持保障 □其他人员 |
| 所属赛项 | □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员L/S□钢筋工 □砌筑工 □防水工 □管工 |
| 违规日期和时间 |  |
| 违规行为描述 |  |
| 违规行为分类 | 参赛选手 | 不执行赛场或考场规则，且拒绝听从现场裁判人员或考务人员劝导的；携带禁止物品，且提醒后拒不纠正的；在赛场或考场有作弊行为，且提出后拒不纠正的；其他违规行为。 |
| 裁判人员 | 拒不执行组委会、执委会或裁判长技术工作安排，经提醒无效的；擅自或伙同他人修改大赛技术数据，更改工位配置，更改设施设备、工具、材料的；擅自或伙同他人编造或篡改评分数据和信息的；对参赛选手进行恶意评分的；利用裁判人员身份对参赛选手作弊提供条件的；发现安全生产方面的异常情况，但未及时制止纠正，造成恶劣影响的；行贿、受贿或以权谋私的；擅自传播和扩散未经核查证实的信息的；其他违规行为。 |
| 场地技术支持与赛务保障人员 | 拒不执行执委会工作安排的；迟到、早退、保障工作不到位，经提醒无效的；因个人工作过失，对竞赛工作造成严重影响的；擅自传播和扩散未经核查证实的信息的；其他违规行为。 |
| 各地赛区领队、教练或指导教师、支持保障 | 对其他有利益或竞争关系的人员或组织进行与事实不符的恶意投诉的；拒不服从现场人员管理，干扰竞赛秩序，造成严重影响，经提醒后拒不停止的；行贿、受贿或以权谋私的；擅自传播和扩散未经核查证实的信息的；其他违规行为。 |
| 其他人员 | 违反大赛技术规则相关规定，情节严重的。 |
| 违规行为处理结果 | □警告 □严重警告 □取消参赛资格  |
| 违规行为处理确认 | 监督仲裁委员会负责人签字： |

1.违规行为查实后，不管严重程度如何，至少以“警告”为处理结果。

2.视违规行为情节严重程度，由监督仲裁委员会决定违规行为处理结果。

3.监督仲裁委员会的处理结果为最终结果，对同一违规行为不再进行处理。